

主动公开

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文件

三建水〔2021〕99号

签批人：何仕谦

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关于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区人民政府：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局紧密结合住建水利系统的工作实际，深入推进了本领域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总结如下：

一、2021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情况

一是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全面取消施工合同备案、建筑节能设计审查备案、施工图审查备案等事项。减少

核发施工许可证的核发范围，申请材料由 18 项材料压缩为 10 项。将施工许可证核发、质量监督、安全监督等 3 个事项合并办理，办理时限由 5 个工作日压缩至 3 个工作日。取水许可办理时限由 45 个工作日压缩为 5 个工作日，消防验收备案审批时限由 20 个工作日压缩为 10 个工作日，真正实现了高效率、快审批。在核发施工许可证环节，将建筑企业工伤保险缴纳凭证、文明施工措施费支付计划等设置为可容缺材料，由申请人签订告知承诺书，通过事中事后监管予以核查。推进技术评审社会化及多图联审，行政机关不再直接介入技术审查工作，改由综合审图机构出具综合审图意见书和审查合格书，进一步缩短审批时限。将消防、人防等技术评审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由建设单位委托同一家具备资质的施工图审查机构进行联合技术评审，解决“多头审、多头改、多套图”的问题。我区工程建设领域办事效率有效提升，营商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二是进一步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制定《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事权下放工作方案》，完成我局 207 项事权下放工作，并制定了《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事权下放监督管理办法》，督促各镇街依法行使下放事权，确保各事权在镇街得到高效实施。

三是全面推进数字化建设工作。积极配合做好系统信息录入，2021 年以来我局先后完善了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理系统、佛山市行政审批标准管理系统、国家“互联网+监管”系统

等，进一步优化了事项办理流程，提升政务服务能力，提高了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效率，今年我局积极推进一体化平台建设工作，现已完成 130 项事项信息配置工作，逐步实现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异地可办、跨层联办、掌上即办”。

（二）重大行政决策科学民主合法

严格按照制定的党组会议工作规则及局长办公会议制度执行局党组议事、决策，强化规矩意识，议事决策水平不断提高。明确重大决策、人事任免、项目工程建设和大额度资金使用、重大行政处罚等事项必须由领导班子集体讨论决定，成立局行政执法案件审理委员会并制定工作规则，重点加强了对行政权力监督和规范行政权力运行，使决策过程更科学严谨。强化局内部决策合法性审查，由政策法规股按照《广东省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最新要求，对我局拟定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核，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全年完成规范性文件审查 1 件；同时对全部行政处罚进行法制审核，对执法主体资格、认定的事实证据依据、自由裁量权的使用及程序的规范性等进行全面审查，实现执法股室与审查股室的分离，进一步提高法制审核的独立性，并为全局执法工作提供充分保障，2021 年目前为止共办理行政复议 3 宗，包括镇街行政处罚案卷审核 16 宗，合同审查 47 宗，出具无违法证明 16 宗，开展案卷检查 33 宗。

（三）社会矛盾纠纷依法有效化解

坚持“依法办理、及时化解”原则，严格按照《信访条例》《广

《广东省信访条例》等规定，规范开展案件受理、告知以及办理工作，依法有效开展住建、水利领域矛盾纠纷化解。

2021年共处理信访投诉案件814宗（截止到10月31日）、化解矛盾纠纷798宗、处置舆情58宗、化解率98%。开展问题楼盘专项治理行动（8个专项治理），2021年以来共召开专题工作会议19次，其中，专项工作部署会议3次、问题楼盘协调会议7次、专项督导会议6次、分析研判会议3次。开展专项排查6次，其中区镇联合排查3次、专项排查3次，排查矛盾纠纷16宗，化解销案10宗。开展信访矛盾攻坚化解工作，共化解区领导包案重复信访积案3宗

全面做好建党100周年特防期防护工作，专项工作部署以来共开展专项摸排27次，排查房地产重点案件16宗，销案5宗、稳控8宗，处置舆情应急事件8件。

（四）广泛推进法制培训及普法宣传

一是高度重视法制培训及学习。根据年度法制培训及学习计划安排局执法人员在法制教育网完成学习，有效提高了工作人员的执法素质。二是高度重视法制学习培训工作。结合我局职能及业务股室需求，开展民法典的学习，取得了较好的效果。三是广泛开展普法宣传工作。一方面通过业务检查及大型活动等向建筑工地、住宅小区及水利工程现场等开展法制及制度宣传，另一方面也注重运用媒体的力量，在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网开展疫情防控法律法规知识宣传，取得了很好的宣传效果。

在《法治三水》专栏开展以案释法 2 次，用行政执法中典型的案例向公众开展法制宣传教育。

（五）行政检查制度和计划制定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行政检查行为，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明确局各股室行政检查的职责，确保住建水利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贯彻实施，我局通过梳理省政务服务事项目录管理系统记载的执法事项，征求各执法股室意见和局长办公会讨论等方式，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制定了《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行政检查制度》并编制 2021 年度行政检查计划。8 月 12 日上午我局组织各镇（街道）和局业务股室执法骨干开展行政检查事权培训，确保各项行政检查工作落到实处。

二、2021 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学习未够深入，学习目录未够全面。目前的法治学习主要集中在宏观层面和理论层面，对具体条文的熟悉度不足，学习目录较为分散，系统性相对不足，以案释法等更具体的法治实践学习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关于风险防控的培训较少，在行政公文、行政合同、执法规范用语等方面的风险防控相对薄弱，存在投诉、复议及诉讼等的风险。

（三）行政执法文书及案卷制作归档各业务股室未形成完全统一，不利于规范化工作开展及行政执法案卷评查。

（四）抓干部职工法治培训、法治学习及普法工作力度还

不够，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普法工作开展不够创新，自选动作相对不足，活动形式相对单一，对基层的指导有待加强。

三、2021 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局严格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通过党组会、班子会、业务会等多方式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中央依法治国委员会会议精神，着重抓好行政执法制度的部署与落实。坚持党对法治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依法决策，并督促局各分管领导及各业务股室严格依法行政，规范执法行为，切实加快法治政府建设。期间，无一起领导干部违规干预行政执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的情形发生。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一）制定 2021 年法治学习目录。梳理住房城乡建设及水利领域常用的、重点的法律条文及法治知识，形成学习目录，提供给班子成员及中层干部定期研究学习。

（二）抓好行政执法学习及培训。大力推行以案释法，多形式开展法制培训及风控培训，理论联系实际，切实提升中层干部及一线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及风险防控意识。

（三）加强全面推进行政执法“两平台”应用。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加强学习使用行政执法“两平台”系统，做好年度行政

检查计划，做好行政执法案件录入“两平台”的工作。

（四）全面推进普法宣传工作。制定年度普法计划，充分利用国家宪法日、“宪法宣传周”等大型活动组织开展法制宣传，让更多的干部职工参与活动的组织、策划及推进中，加强对镇街住建水利部门的指导与培训。

（五）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大简政放权力度。全面深化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建设，简化审批要件，规范审批流程，完善审批文书，推动行政审批工作公开透明、高效便民；进一步简政放权，向基层下放事权，赋予基层更多活力。

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2021年11月23日

抄送：中共佛山市三水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区司法局。

佛山市三水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办公室 2021年11月23日印发
